

2023 年度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部门决算公开

二〇二四年九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瀍河区司法局贯彻落实国家司法行政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定编制全区司法行政工作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具体职责如下：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责任。负责推进全区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方面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督促指导、考核评价工作。

（三）负责综合协调、指导监督全区行政执法工作。研究完善规范行政执法有关制度，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全区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

（四）承担区政府交办的法律事务。负责区政府涉法重大决策和重要事务合法性审查，负责对以区政府名义制发的重要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推进全区法律顾问工作。

（五）负责受理向区政府提出的行政复议申请，对行政复议案件进行审理，拟订行政复议决定；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赔偿工作；受区政府委托，组织办理区政府行政、经济和民事诉讼案件；承办或组织办理申请

区政府赔偿的行政赔偿案件。

(六) 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责任。负责拟订全区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区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七) 负责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区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区律师、法律援助、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八) 负责社区矫正管理工作，对社区服刑人员进行监督管理和教育矫正，指导社会力量和志愿者参与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九) 指导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

(十)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内设机构 2 个，包括：中共瀍河回族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办公室秘书股（行政执法监督股）、综合股（公共法律服务股、社区矫正局）。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无二级决算单位。

## **第二部分**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

2023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5.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75.19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9.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8.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45.90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345.9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
	30			61	

总计	31	345.90	总计	62	345.90
----	----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5.90	345.90	0	0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5.19	275.19	0	0	0	0	0
20406	司法	275.19	275.19	0	0	0	0	0
2040601	行政运行	205.65	205.65	0	0	0	0	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10	8.10	0	0	0	0	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2.53	22.53	0	0	0	0	0
2040610	社区矫正	9.78	9.78	0	0	0	0	0
2040612	法治建设	20.86	20.86	0	0	0	0	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27	8.27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5	39.85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85	39.85	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40	21.40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5	18.45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2	12.22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2	12.22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22	12.22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64	18.64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64	18.64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64	18.64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5.90	276.37	69.53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5.19	205.65	69.53	0	0	0
20406	司法	275.19	205.65	69.53	0	0	0
2040601	行政运行	205.65	205.65	0	0	0	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10	0	8.10	0	0	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2.53	0	22.53	0	0	0
2040610	社区矫正	9.78	0	9.78	0	0	0
2040612	法治建设	20.86	0	20.86	0	0	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27	0	8.27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5	39.85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85	39.85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40	21.4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5	18.45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2	12.22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2	12.22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22	12.22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64	18.64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64	18.64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64	18.64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

2023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5.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	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75.19	275.19	0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85	39.85	0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22	12.22	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	0	0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	0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64	18.64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0	0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	0	0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0	0	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45.90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345.90	345.90	0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		63				
<b>总计</b>	32	345.90	<b>总计</b>	64	345.90	345.9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45.90	276.37	69.5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5.19	205.65	69.53
20406	司法	275.19	205.65	69.53
2040601	行政运行	205.65	205.65	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10	0	8.1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2.53	0	22.53
2040610	社区矫正	9.78	0	9.78
2040612	法治建设	20.86	0	20.86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27	0	8.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5	39.85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85	39.85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40	21.4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5	18.45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2	12.22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2	12.22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22	12.22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64	18.64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64	18.64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64	18.64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

2023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3.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107.60	30201	办公费	3.4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50.15	30202	印刷费	0.9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35.98	30203	咨询费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7	绩效工资	0.56	30205	水费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45	30206	电费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	30207	邮电费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22	30208	取暖费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5	30211	差旅费	0.08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30214	租赁费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00	30215	会议费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1	离休费	0	30216	培训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2	退休费	2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99	其他支出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1.6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3.89	39909	经常性赠与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8	39910	资本性赠与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	39999	其他支出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2			
人员经费合计		264.76	公用经费合计					11.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

2023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8	0	1.18	0	1.18	0	1.18	0	1.18	0	1.18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经人大批复（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三部分**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45.9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9.68 万元，下降 14.71%。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资金预算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345.9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45.90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345.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6.37 万元，占 79.90%；项目支出 69.53 万元，占 20.1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45.9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9.68 万元，下降 14.71%。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5.9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9.68 万元，下降 14.71%。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支出减少。

## **(二) 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5.9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275.19 万元，占 79.5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9.85 万元，占 11.52%；卫生健康支出（类）12.22 万元，占 3.53%；住房保障支出（类）18.64 万元，占 5.39%。

## **(三) 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29.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5.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51%。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229.59 万元，决算数 205.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减少非必要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15.00 万元，决算数 8.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4.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待 20

24 年支付。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27.48 万元，决算数 22.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9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费用从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中安排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数为 12.67 万元，决算数 9.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费用从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中安排支出。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年初预算数为 23.00 万元，决算数 20.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7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压缩不必要支出。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33.41 万元，决算数 8.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 25.68 万元，决算数 21.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

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存在变动。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8.68 万元，决算数 18.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存在变动。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23.44 万元，决算数 12.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1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存在变动。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 20.67 万元，决算数 18.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存在变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6.3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增加 1.66 万元，增长 0.60%。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存在变动。

其中：人员经费 264.7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0.41 万元，增长 0.16%。主要原因是调标等原因引起支出变动。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

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 11.6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1.24 万元，增长 11.96%。主要原因是为保障机关正常的运营支出增加。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1.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

###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

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1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1.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18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公车维修维护费用。2023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其中 1 辆为新购置未入账）。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27.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2.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落实压减资金的要求，减少非必要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度增长 1.24 万元，增长 11.96%，主要原因是运行支出增加。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统一部署和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和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实际需求，本部门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自主监控、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本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5.46 分，评价等级为优。

绩效目标管理方面，开展的主要工作有：结合绩效管理目标与单位业务开展的特性，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管理目标。

绩效运行监控方面，开展的主要工作有：结合已制定的绩效管理目标，对本单位开展的项目进行全面、科学的绩效运行监控。

绩效评价及结果运用方面，本部门将做好以下工作：事前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事中进行全面的绩效监控，事后进行严格的绩效评价，保障财政资金的科学、规范使用。

## **(二) 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 年度，本部门项目全年预算合计 99.41 万元（含上年结转资金），支出合计 69.53 万元，预算执行率 69.94%。实际工作中，本部门按照预算执行率、资金管理情况、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六个方面进行自评，自评结果如下：

本部门需绩效自评项目 5 个，实际自评 5 个，5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为良，0 个项目自评为中；5 个项目完

成所有绩效指标，0个项目目标完成存在偏差。

好的方面：资金安排较科学，资金拨付及使用合法合规，能够按时完成工作任务，完成工作目标。

存在问题：部分项目资金执行率有待提高，部分指标绩效存在偏差，管理制度不够健全等问题。

下步措施：下一步，我单位一方面会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编制，提高科学性、严谨性与可控性；另一方面健全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加强项目支出管理与监督，提高资金管理水平。

###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3年度，本部门对5个项目进行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人民调解经费项目评价得分90分，评价等级为优；提前下达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支付项目评价得91.86分，评价等级为优；法律援助经费项目评价得分88分，评价等级为优；法治政府建设经费项目评价得分98.75分，评价等级为优；社区矫正经费项目评价得分97.55分，评价等级为优。

##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 部门整体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398.62	597.6	345.88	10	57.88	6.43
	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398.62	595.21	345.88	-	58.11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3）单位资金		0	2.39	0	-	0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对依法治区理论与实践的调查研究，统筹依法治区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深入推进依法治区。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强化督导落实机制；推进依法科学民主决策，加强合法性审查。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强法治社会建设，深入推进法治宣传教育、法治创建和人民参与法治建设，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保障依法治区、法治政府建设、法治宣传教育、社区矫正、人民调解、安置帮教、法律援助等工作顺利开展，维护社会稳定，提供法律服务与帮助。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基本支出		用于发放基本工资。工作津补贴。奖金、公用经费支出等，共计 318.06 万元。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项目经费		用于法治政府建设经费、人民调解经费、社区矫正经费、法律援助工作经费等，共计 80.56 万元。		保障法治政府建设、人民调解、社区矫正、法律援助等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重点工作完成率	≥90%	99%	2	2	0.00%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2	2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95%	2	1.9	-5.00% 部分工作任务设置不够科学，下一步会细化工作任务，更具针对性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95%	3	2.85	-5.00%	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下一步会提高指标设置合理性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95%	2	1.9	-5.00%	预算编制完整度尚有欠缺，下一步会进一步提升预算编制的完整性与科学性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95%	1	1	0.00%	
		预算调整率	≤30%	5%	1	1	0.00%	
		结转结余率	≤20%	28.4%	1	0.58	42.00%	结转资金未上缴上级资金，2年内使用
		“三公经费”控制率	≤80%	80%	1	1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90%	1	1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	1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2	2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95%	1	0.95	-5.00%	管理制度需进一步健全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1	0.00%	
绩效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95%	2	1.9	-5.00%	预算编制合理性有所欠缺，下一步会重视提升编制人员工作能力，根据单位职能进行预算编制工作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	合理	95%	1	0.95	-5.00%	绩效目标需进一步优化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	1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完成率	≥90%	99%	15	15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单位履职目标实现情况	≥90%	95%	10	10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社会节约经济效益	有效	100%	15	15	0.00%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9%	20	20	0.00%	
总分					100	95.46		

## 部门项目绩效自评表

##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经费											
主管部门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5	5	0	10	0	0				
	政府性预算资金		5	5	0	-	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安排较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拨付手续齐备，程序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专款专用，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依照相关制度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运用法律、政策的能力和调解技能及时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				运用法律、政策的能力和调解技能及时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纠纷发生数量。	≥1000 件	1200 件	20	20	0.00%	
	质量指标	及时化解矛盾	≥99%	100%	20	20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辖区内基层矛盾纠纷，维护社区和谐稳定	有效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8%	5	5	0.00%	
总分				100	90			

###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支付						
主管部门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31	16	2.97	10	18.56	1.86
	政府性预算资金	31	16	2.97	-	18.56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安排较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依照相关制度开展绩效管理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的人民调解、法律援助、社区矫正、普法宣传、公证、律师和法律服务职能，为辖区的和谐稳定和经济发展提供有力的法律服务和法律保障。				保障发挥司法行政职能的人民调解、法律援助、社区矫正、普法宣传、公证、律师和法律服务职能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降低再犯罪率，减少社会成本	有效	100%	10	10	0.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开展司法行政工作单位的数量	1个	1个	5	5	0.00%						
		质量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电子监控率	100%	100%	15	15	0.00%						

		法律援助案件审核合格率	≥85%	95%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费保障水平	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9%	5	5	0.00%	
总分				100	91.86			

##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经费						
主管部门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0	10	0	10	0	0
	政府性预算资金	10	10	0	-	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照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群众提供法律援助，维护法律的公平性权威性。				保障公共法律服务工作正常运转，指导相关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乡（办）公共法律服务站和村级公共法律服务室建设管理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代理法律援助案件	≥200 件	400 件	5	3	70.00%	绩效目标设定不合理。 措施：进一

									步优化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案件评审合格率	≥98%	100%	20	20	0.00%		
	时效指标	实时提供法律援助，保障援助的时效性	≥99%	100%	15	15	0.0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为经济困难及特殊案件的当事人给予无偿法律服务。	有效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8%	99%	5	5	0.00%	
	总分				100	88			

##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法治政府建设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23	23	20.13	10	87.52	8.75	
	政府性预算资金	23	23	20.13	-	87.52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安排较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拨付手续合法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依照相关制度进行绩效管理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区政府重大决策事项提供法律论证、提出参谋意见，做好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工作。推进政府依法行政、促进经济转型发展、维护社会稳定和谐，推进全民法制教育。			基本完成法治政府建设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选派律师事务所代理费用	20 万	20 万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派律师事务所	1 所	1 所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为区政府重大决策事项提供法律论证、提出参谋意见	≥9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确保政府执法部门所做的具体行政行为合法有效。	有效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区政府重大决策事项提供法律论证、提出参谋意见，做好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工作。	有效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8%	5	5	0.00%
总分					100	98.75		

###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2.67	12.67	9.56	10	75.45	7.55
	政府性预算资金	12.67	12.67	9.56	-	75.45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安排较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拨付手续齐备，流程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专款专用，流程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依照相关制度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本区域内矫正人员的管理，依法规范矫正人员的管理、教育和帮扶，提高矫正质量，帮助他们顺利融入社会，减少重新违法犯罪。				全区社区矫正工作规划、措施等顺利实施，保障全区社区矫正调查评估、技能培训工作等正常开展，维护全区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定位装备维护次数	≥2 次	2 次	10	10	0.00%				
			对社区矫正人员开展教育学习指标	≥2 次	2 次	10	10	0.00%				
		质量指标	提升矫正人员法律意识，预防重新犯罪	≥99%	100%	20	20	0.00%				
		时效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规范矫正人员的管理、教育和帮扶，减少重新违法犯罪，在保证刑罚执行，维护辖区内稳定和谐。	有效	100%	30	30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7.55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